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 半年度评估报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深入贯彻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发展理念，持续提升经营质效、公司治理水平与投资价值，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经营实际及2025年度经营成果，制定并于2026年4月21日披露了《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现就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在报告期内的实施进展及效果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锚定战略引领，提升经营发展质量

公司以大气污染治理、环保水务为核心业务引擎，以双碳、智慧环保为新增长双翼，前瞻布局船舶减污降碳、金属表面环保处理等新兴赛道，构建核心业务与新兴赛道协同并进的发展格局。

202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46亿元，同比上年减少2.78%；利润总额1.87亿元，同比上年增加1.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6亿元，同比上年增加15.30%。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深化“品牌引领、立体开发、协同作战”市场战略，动态优化市场架构，持续提升整体协同作战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市场订单稳中有增，新增环保设备类订单24.24亿元，其中海外市场表现亮眼，获订单9.62亿元，同比大幅增长264%。环保水务持续推进存量提标项目，成功中标常山县经济开发区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工程委托运营项目、新安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运营服务采购项目。统筹开展“省属企业+地方国企”水务合资合作模式，三门洋市涂区块水务环保项目取得阶段性成果。新赛道精准发力，智慧环保业务在国能北仑、安徽潘集等多个项目实现稳定运行与规模化应用，市场口碑和行业认可度持续提升；双碳领域成功落地江苏省能源领域首台套，并实现公司零碳园

区首台套突破；船舶环保业务稳步推进，获得多个船级社的型式和产品认可；金属表面处理业务已签合同26个。

二、强化科技创新，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始终坚持创新驱动，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深化产学研协同创新，加速科技成果转化，构筑差异化技术壁垒。

报告期内，公司创新示范项目实现点的突破，领雁项目通过省科技厅验收，CCUS 项目完成 168 运行，接连获评省碳达峰碳中和十大科技创新成果、省内首台套、省工业新产品、省级重大技术突破成果，实现从技术攻关到成果认定的全面跨越。真空热管完成核心技术迭代与装备升级，质量成本稳定受控，已具备自主供货能力。智慧环保清灰作业机器人成功入选工信部榜单，市场前景进一步打开。电除尘器国家标准获浙江省人民政府质量奖标准创新优秀贡献奖，高效节能型电除尘器摘得中国专利优秀奖和浙江省知识产权三等奖，同期还获评环境技术进步一等奖、环保装备科学技术金奖、省高新技术企业创新能力 500 强等省部级及以上奖项。水务数智化建设提速，顺利完成智慧水务平台 2.0 版本迭代升级，赣州紫光智慧水厂建成落地。

三、完善公司治理，夯实规范运作根基

公司始终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监管要求，持续完善治理结构，充分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在战略决策、风险控制、审计监督等方面的专业作用；健全内控与风控体系，提升决策科学性与运作规范性。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内控体系，深入开展多项管理审计与经济责任审计，覆盖采购、物资、安全等关键领域，更新风险清单并建立审计整改闭环联动，创新推行“啄木鸟式”全流程跟踪审计，并针对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同时，健全“1234N”合规管理体系，完善风险防控网络，强化前瞻预警与全链条风险管控，推进客户信用评价信息化建设，动态更新合规清单，持续筑牢企业经营合规防线。公司推进ESG一体化运营，不断完善ESG治理架构，于2026年4月21日披露《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并凭借

在环境治理、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三大维度的持续深耕与精进，获评2026年度Wind ESG AA评级，公司可持续发展综合实力再度获得资本市场、行业机构的高度权威认可。

四、强化“关键少数”责任，健全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严格规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等“关键少数”履职管理，强化合规意识与责任担当。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董事、高管参加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主题培训，提升“关键少数”法治意识、合规能力与专业素养。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修订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体系，持续推进经理层任期制契约化考核管理，强化绩效薪酬占比要求，实现薪酬水平与经营业绩深度挂钩，健全考核兑现递延支付及追索扣回机制。

五、健全回报机制，切实提升投资者获得感

公司坚持稳健经营，兼顾盈利、资金需求与股东利益，构建稳定、可持续、可预期的投资者回报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实施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向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8日）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合计派发44,435,142.00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14.88%。为推进常态化分红机制，以稳定、可持续的分红政策回报广大投资者，切实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公司已制定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合计派发48,866,061.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33.44%，该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深化投关管理，提升信息披露与沟通质效

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搭建多元沟通渠道，强化双向互动，稳定市场预期，提升公司透明度与市场认可度。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对外披露定期报

告、临时公告，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并优化公告内容的可读性与易懂性。公司始终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报告期内，成功举办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就公司2025年度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进行深入交流；常态化开展投资者走进上市公司、线上路演、券商策略会等活动，通过上证E互动、投资者热线、公开邮箱等渠道，保持与投资者的顺畅沟通。

七、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将继续推进“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密切关注各项举措的实施进展，聚焦主营业务发展，推动新赛道协同并进，提升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风险管控水平，通过稳健的业绩增长与规范的治理结构积极回报投资者。

本行动方案所涉及的公司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未来可能受市场环境、政策法规及行业发展等多种因素的变化影响，具有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20日